

证券代码：152317

证券简称：19涪新债

证券代码：1980328

证券简称：19涪陵新区专项债

关于2019年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9年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持有人：

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19年11月4日公开发行了总额为7.00亿元的2019年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人拟提前偿还本期债券全部未偿还本金及应计利息，于2024年6月20日召开了2019年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会议召开情况及决议公告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名称：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二）证券代码：152317

（三）证券简称：19涪新债

（四）基本情况：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19 年 11 月 4 日，发行金额为 7.00 亿元，票面利率 5.87%，债券期限为 7 年，并附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 3-7 个计息年度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 20%的比例偿还本金。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已按时足额还本付息，截至本通知公告日本期债券存续金额为 4.20 亿元。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名称：2019年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召集人：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三）债权登记日：2024年6月17日

（四）召开时间：2024年6月20日

（五）投票表决期间：2024年6月20日至2024年6月20日

（六）召开地点：重庆市涪陵区太白大道32号会议室

（七）召开方式：现场

现场召开

（八）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否

投票及表决方式：通过现场记名投票表决。逾期或未表决的已办理出席登记的债券持有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将计为“弃权”。

（九）出席对象：（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2024年6月17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托管名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

决议。因故不能出席的债券持有人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期债券持有人。每个债券持有人仅能委托一名委托代理人；（2）债券发行人；（3）债权代理人；（4）发行人聘请的律师；（5）其他发行人及债权代理人认为有必要参加的人员。下述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以发表意见，但没有表决权，其代表的本期债券张数不计入有表决权债券张数：（1）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发行人10%以上股权的发行人股东；（2）上述发行人股东及发行人的关联方。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 关于提前兑付“2019年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全部未偿还本金及应计利息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关于2019年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变更的通知》附件一。

同意75.04%，反对14.29%，弃权10.67%

通过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经重庆学苑(涪陵)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重庆学苑(涪陵)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其他

无

六、附件

《重庆学苑(涪陵)律师事务所关于2019年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1日

以下为盖章页，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 2019 年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盖章页）

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21 日

